

第四講 鼓勵低階人士

一. 撒種的比喻

1. 從經文的對比看異同

對比	馬太福音	馬可福音	路加福音
經文放置	一組比喻當中	一組比喻當中	不在一組比喻當中
地點	回拿撒勒故鄉，在海邊	海邊的船上	加利利的鄉間傳講
撒種	路旁飛鳥、土淺的石頭、荊棘、好土	路旁飛鳥、土淺的石頭、荊棘、好土	路旁飛鳥、土淺的石頭、荊棘、好土
結果	好土，結實 100、60、30 倍	好土，結實 30、60、100 倍	好土，結實 100 倍
耶穌的結論	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！	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！	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！
比喻的緣由	天國的奧秘，只給你們知道，對別人就用比喻	天國的奧秘，只給你們知道，對別人就用比喻	天國的奧秘，只給你們知道，對別人就用比喻
引用舊約	賽六 9-10	-	-
	明白、結實	領受、結實	持守、結實
比喻群結尾	本鄉的人不接待祂	平靜風浪	-

2. 把天國比作奧秘的背景

- A. 耶穌是用比喻是為了聽眾可以明白天國的真理（可四 33）
- B. 耶穌把比喻當作天國的奧秘（可四 34）

馬可福音的寫作地點：羅馬、信徒受逼迫殉道；

當時教會的信念和疑惑：為什麼猶太人見過、卻不相信耶穌、我們沒有見過卻相信；
猶太人為什麼不信？（林後五 7；約二十 24-29）

- C. 希臘的靈智主義：難懂的經文是屬靈的奧秘

“人可以從一種特殊的奧秘知識中、獲得從肉體釋放、得到拯救”促使教會要設立“正典”

3. 四種田土寓意化的含義

耶穌的傳道的時代教會還沒有被建立，門徒也沒有收到迫害，衝突祇在和猶太領袖之間

經文當中耶穌的話被當作“道”（Ho Logos），是教會出現之後的用詞，耶穌自己的話語中並沒有，初代教會強調信徒要奉獻自己的心成為“好土”，是因為描述基督徒的心態、受到逼迫離開的情形，

連續比喻撒種的麥子和稗子、收割等，隱含教會對於“末世”的觀念

4. 耶穌比喻的原貌

- A. 農家如何到田裏撒種和收穫（可四 3-8）
- B. 實際的生活中為例、講述天國真理的重點
撒種之前的耕耘、好土占大多部分，并非四分之一（約四 35-36）

即使用心耕耘、難免有缺點和損失“風災、雨災、蟲災等”；播種的時候會落到硬土和石頭上被飛鳥喫掉等；雖有損失還是要用心、鍥而不捨的辛勤耕耘，因為“好的收穫”可以彌補“損失”。當時代一般的收穫量 5、7 倍就是豐收，三十、六十、一百倍、在猶太人的觀念中祇有末了上帝國實現的時候才會發生。

- C. 耶穌觀念中的撒種和收成（可四 26-29）

5. 耶穌強調的重點

- A. 鼓勵聽眾有信心地去撒種
- B. 鼓勵信徒傳福音就像撒種（路八 1）
- C. 行善不易，但是不要放棄
- D. 下功夫、不要投機取巧（成熟到一個地步會有三十、六十、百倍的收穫）
- E. 終末上帝會以出人意料的豐富來賞賜努力撒種的人

二. 寡婦和不義的官（路十八 1-8）

路加福音常常提醒人要恒切禱告（半夜求餅路十一 5-8），保羅也是如此教導（帖前五 17）

- 1. 比喻的緣由：禱告不可灰心
- 2. 第二位的敘述者“主說：”（耶穌不會自己說自己是主）
- 3. 耶穌的比喻結尾“道理自明”大多不需要解釋
- 4. 第三位敘述者“我告訴你們”

經文的二至五節反映出比喻的內容和結果

寡婦 VS 不義的官

不敬畏上帝 = 不怕上帝的審判
怕寡婦的糾纏

信實、公義和仁慈是一個審判官必須具備的

猶太律法鼓勵民衆多多照顧寡婦和孤兒（出二十二 25；申二十四 17，二十七 19）

正反觀念的對照：

- A. 人禱告要恒切
- B. 上帝願意為祂的子民伸冤
- C. 有這樣信心的人麼？

路加提出的問題：上帝國來到的時候，口頭上說好的人、真的願意進去麼？

比喻的原意：鼓勵人要恒切禱告、確定上帝一定垂聽人的禱告
終末論的解釋：第二、三位的敘述者

三. 法利賽人和稅吏的禱告（路十八 1-8）

法利賽人	稅吏	上帝的回應
宗教領袖、道德的典範	被歸為罪人	都是罪人
嚴守律法、極力實行超過律法所要求的	為羅馬人收猶太人的稅	接納稅吏 拒絕法利賽人
自義、自大、輕看罪人	自覺、自責、內疚	救恩給不配的人
訴說自己的功績	求上帝的憐憫	
行義不依靠上帝	行義不足、依靠上帝	
有敬虔的生活	沒有敬虔的生活	
沒有同情憐憫之心	自卑之心	

1. 禱告的時間和地點

至聖所：大祭司一年進去一次
聖所：大祭司和抽中籤的祭司
祭司院：祭司休息的地方
以色列院（男人院）：以色列男人、法利賽人和文士
女人院：以色列女人禱告的地方
外邦人院：外邦人、稅吏

聖殿禱告時間：9:00 和 15:00
下午會有當日抽籤的祭司獻素祭之後給會眾祝福

2. 禱告的內容

法利賽人：態度上自言自語（不在乎上帝聽不聽）
批評別人和肯定自我
不干犯律法 = 義人
十一奉獻（超過律法要求的）
律法要求不是每一樣所得的都要獻上十分之一，祇限于有經濟價值的農產品（申二十二 22-23
禁食（自願的、律法沒有要求一周兩次）

稅吏：行為惡劣（收取超過羅馬法律規定的才有自己的收入）
低頭不敢望天、捶胸表示心裏哀痛（以色列男人禱告時舉起雙手表示清白）
懇求赦免

上帝：接納正確的祈求（稅吏）、拒絕法利賽人的禱告意味著不拯救他

赦免和恩典的主權都在上帝，不是人可以實現的

罪人的可塑性：自認為不好的人有進一步改進和美化的可能
 自義自滿意味著人生提前走到了終點

耶穌沒有否定人努力行善來得到上帝的喜悅、甚至主張行義來幫助自己得救

(人子審判萬族太二十五 31-46)

強調“行義而不知悔改者、不能承受上帝的國(林前六 9)”，即使一些小的努力也會有機會被上帝所看重，給予拯救。

總結：耶穌通過比喻鼓勵社會低階人士不要因為自己和別人的比較被看低、而放棄上帝

課程大綱：

NO	內容以及經文
第一講 (07/12/2015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耶穌比喻的特質 2. 解釋比喻的原則
第二講 (07/26/2015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失落的羊 (路十五 3-7; 太十八 12-14) 2. 失掉的錢 (路十五 8-10) 3. 浪子和兒子 (路十五 11-32)
第三講 (08/09/2015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好撒馬利亞人 (路十 25-37) 2. 不憐憫同伴的僕人 (太十八 23-35) 3. 葡萄園的工人 (太二十 1-16) 4. 邀赴宴席 (太二十二 1-14; 路十四 16-24)
第四講 (08/16/2015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撒種 (太十三 1-23; 可四 1-20; 路八 4-18) 2. 寡婦和不義的官 (路十八 1-8) 3. 法利賽人和稅吏的禱告 (路十八 9-14)
第五講 (08/23/2015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不義的管家 (路十六 1-12) 2. 財主和拉撒路 (路十六 19-31) 3. 凶惡的園戶 (太二十一 33-46; 可十二 1-12; 路二十 9-19)
第六講 (08/30/2015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十個童女 (太二十五 1-13) 2. 分銀子 (太二十五 14-30; 可十三 34; 路十九 11-27) 3. 山羊與綿羊 (太二十五 31-46)